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AOJIN

ZHAOJIN MINING INDUSTRY COMPANY LIMITED*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8)

公告

非執行董事辭任、委任及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

- (1) 孔繁河先生已辭任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日生效；
- (2) 吳壹建先生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日生效；及
- (3) 叢建茂先生因工作變動原因，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日生效。

非執行董事之辭任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孔繁河先生（「孔先生」）因工作變動原因，已提出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辭任自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日起生效。

孔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之事項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加以垂注。

本公司謹此就孔先生在任期間對本公司所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感謝，並謹祝願彼一切順利。

非執行董事之委任

董事會亦宣佈，吳壹建先生（「吳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日生效。

吳先生之簡歷如下：

吳壹建先生，一九七零年二月出生，二零零三年五月畢業於清華大學管理學院工商管理專業並獲頒發碩士學位。現任上海豫園旅遊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吳先生曾任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總裁助理、上海復星醫藥投資有限公司總經理、上海復星藥業有限公司總經理、上海復美益星大藥房連鎖有限公司總經理。

吳先生於本公告日期前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亦無擔任任何其他主要職務。吳先生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沒有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於本公告日期，吳先生並無持有本公司的任何股份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吳先生將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同，獲委任的任期將自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日起至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並須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在股東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吳先生作為非執行董事將不會從本公司收取任何酬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其他有關委任吳先生為非執行董事的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吳先生加入董事會。

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宣佈，叢建茂先生（「叢先生」）因工作變動原因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日生效。

叢建茂先生，一九六三年一月出生，畢業於山東廣播電視大學及山東經濟學院。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並任本公司黨委副書記。叢先生曾先後擔任招遠市商業局計財科科長、招遠市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及招金集團監事會主席、招遠市財政局副局長等職務。叢先生自二零零五年十二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日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叢先生於本公告日期前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亦無擔任任何其他主要職務。叢先生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沒有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於本公告日期，叢先生並無持有本公司的任何股份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就上述調任而言，叢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新服務合同，以取代彼先前與本公司訂立的服務合同，新服務合同的任期自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日起至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彼須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在股東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叢先生作為執行董事將不會從本公司收取任何酬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其他有關叢先生調任執行董事的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承董事會命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翁占斌

中國•招遠，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翁占斌先生、李秀臣先生、路東尚先生及叢建茂先生

非執行董事： 梁信軍先生、徐曉亮先生及吳壹建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晉蓉女士、蔡思聰先生、謝紀元先生及聶風軍先生

* 僅供識別